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要求，需报送2018年度使用科研经费进行国资采购的申请，请各部门组织好本次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

1.集中采购参数，参考2017年第一、二批填写；个人申请表中的预算经费额度，后续不得随意调整，且保正有足够的科研经费来支付。

2.2016年底报送的采购预算（2017年的采购计划），正在配货中，不要与本次重复报送，请老师们耐心等待。

3.因后续涉及到设备入库等问题，为规范申报流程，此次报送，由**二级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无遗漏后，再统一报送科研处汇总，不接受个人申报。**

4.请二级部门汇总后，**于12月22日前，**将申报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（盖章、签字）报送到科研处（办公楼A509室），[电子版发送到wangxudong@tsu.edu.cn](mailto:电子版发送到wangxudong@tsu.edu.cn)

联系人:王老师 6712160 办公楼A509室

邮 箱：wangxudong@tsu.edu.cn